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完成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7 日召开了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及《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长的议案》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已完成换届选举，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十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非独立董事：黄其森先生、廖光文先生、沈琳女士、葛勇先生

独立董事：任真女士、涂崇禹先生、陈基华先生

其中，黄其森先生担任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成员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上述人员的简历详见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045 号）。

二、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条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选举产生了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黄其森先生（主任委员）、葛勇先生（委员）、陈基华先生（委员）；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涂崇禹先生（主任委员）、廖光文先生（委员）、任真女士（委员）；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陈基华先生（主任委员）、任真女士（委员）、涂崇禹先生（委员）；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任真女士（主任委员）、沈琳女士（委员）、陈基华先生（委员）。

三、第十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非职工代表监事：阮仕江先生、黄晓青女士

职工代表监事：李卫东先生

其中，李卫东先生担任第十届监事会监事长。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成员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上述人员的简历详见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054号)。

四、部分董事、监事换届离任情况

公司本次董事会及监事会换届完成后，独立董事封和平先生、蒋杰宏先生、郑新芝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公司原监事余春江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上述董事、监事离任后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对上述董事及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八日